

※宗旨

培訓有意在海內外從事華語文教學之專業教師，推廣華語文教學。

※本班特色

- 一、本班系屬國內華語師資培訓課程之濶觴，自 2000 年創辦以來，已開辦多期，歷史悠久，經驗豐富，深獲口碑。
- 二、特聘臺大、師大教授暨具有豐富經驗的資深華語教師，師資陣容堅強。
- 三、理論課程與實務課程並重，不但有助於準備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並於實務課程中安排外籍學生進行試教課程，體驗實戰經驗。
- 四、修業期滿，由本校發給中英文結業證書。

※課程內容

理論課程：語音學／漢字教學／中國語文概說／第二語言習得／多媒體與華語文教學／漢語語法／華人社會與文化／華語文教材教法／語言測驗與評量／華語文教材介紹與編寫策略
實務課程：正音與發音教學／課堂活動設計／初、中、高級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各類教材實習與試教／筆試。

※招生對象

有意從事華語文教學，並具以下任一資格者：

一、中華民國籍

(一)取得學士以上學位

1. 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以上學位。
2. 符合我國教育部認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以上學位，須具國內高中學歷或取得 HSK 高級 6 級、ACTFL 高級 9 級、CEFR C1 級、TOCFL 流利級 (LEVEL 5) 以上任一種中文認證。

(二)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5 條規定

1. 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之始日起算已滿 2 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2.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之末日起算已滿 1 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3.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 6 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 4 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 128 學分以上。
4.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 2 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 3 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
5.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1)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6. 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1)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
 - (2)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5 年以上。

二、外國籍

(一)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與高級以上中文認證

取得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符合我國教育部認可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以上學位；同時須取得 HSK 高級 6 級、ACTFL 高級 9 級、CEFR C1 級、TOCFL 流利級 (LEVEL 5) 以上任一種中文認證。（註：本課程無法提供簽證）。

※招生人數

本期開班人數 40 人，班級人數上限 45 人。

※上課時數（實際上課時間依當期課表為準）

週六及週日上課，每天 6 小時（9:10~12:10；13:30~16:30），共 17 天，合計上課時數 100 小時。

※上課地點

臺灣大學語文中心 2 樓 249 教室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70 號

2018 年師資班預定日程

期別	上課日期	報名日期	公告錄取	退費截止(17:00 前)
66 期	2018 年 1 月 6 日至 3 月 24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12 月 22 日	1 月 2 日	1 月 26 日
67 期	2018 年 4 月 21 日至 6 月 30 日	2018 年 3 月 26 日至 4 月 6 日	4 月 16 日	5 月 11 日
68 期	2018 年 9 月 8 日至 11 月 10 日	2018 年 8 月 13 日至 8 月 24 日	9 月 3 日	9 月 28 日

備註：此為預訂時程，如有異動以最新公告為準。

※報名方式：（僅提供通訊報名）

1. 請先上網(<http://goo.gl/forms/cHTLekG7ej>)填寫報名表
2. 填寫完成後請備妥身份證(正反面)或護照影本、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同等學力證明、學歷證明或我國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同等學力證明、學歷證明、高級以上中文認證（此項僅由取得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以上學位但不具國內高中學歷者、外籍人士提供）、一寸大頭照、24800 元郵政匯票(至郵局購買，抬頭請開「國立臺灣大學」，勿增減文字)掛號郵寄至「10663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70 號臺灣大學語文中心 2 樓 222 室華語文師資研習班收」；外籍人士在國外無法購買匯票者，請 E-Mail 至 wudingyuan@ntu.edu.tw 洽詢。
3. 等待公告錄取日：請至本班官網(<http://cld.liberal.ntu.edu.tw/>)查詢錄取名單。
4. 錄取順序：依完整報名文件郵戳日期決定錄取名單，郵戳日期相同時，依報名系統完成登錄之先後時間決定。

※費用：共 24,800 元（報名費：300 元及學費：24,500 元）

報名費或學費減免：符合資格者，購買該金額匯票郵寄。

資格	需檢附之證明	內容	總計
本班舊生	結業證書影本	報名費減免	NT\$24,500
臺大教職員工生	教職員工生證件影本	學費 9 折 (NT\$22,050)	NT\$22,350

※退費方式：

- 一、開課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學費九成。
- 二、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學費五成。
- 三、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已逾全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申請退費。
- 四、若因招生不足或非歸咎於學員之事由，致無法開課，無息退還費用。
- 五、除因故無法開課之班別外，報名費概不退還或保留。
- 六、退費須於退費截止日 17:00 前，填寫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繳費證明正本、身分證影本、本人存摺封面影本（帳號及分行名稱須清晰），費用於申請退費後約 3 週匯款。

※注意事項

- 一、本班依報名人數、教師授課時間及教室等因素決定是否開班。
- 二、未錄取者，匯票於開課後一週掛號寄還。
- 三、缺課超過 12 小時者，或期末測驗成績未達 60 分者，不授予結業證書。
- 四、結業證書於結業後 2 個月掛號寄出。
- 五、本課程「不得延期」，報名之前請先審慎考慮是否能配合上課時間。
- 六、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於每年五月開放網路報名，網址：

<https://gra103.aca.ntu.edu.tw/cpt/apply/>。

※聯絡方式

電話：(02) 3366-3417 傳真：(02) 8369-5042

網址：<http://cld.liberal.ntu.edu.tw/> Facebook：<http://cld.liberal.ntu.edu.tw/cttpfacebook>

E-mail：wudingyuan@ntu.edu.tw

地址：10663 臺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臺灣大學語文中心 2 樓 222 辦公室